



联合国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8)/10/Add.1/Corr.1
7 August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八届会议
2007年9月3日至14日，马德里

临时议程项目9
贯彻联合检查组报告和制订
促进执行《公约》的战略

贯彻联合检查组报告和制订促进
执行《公约》的战略

秘书处的说明

增 编

基于工作组对联检组报告审评情况的一份报告，
包括如何妥善地落实报告中的建议

更 正

第五页附件

以下表替换原表。

GE. 07-63081 (C) 160807 200807

附 件

联合检查组的建议和“推进执行《公约》的十年战略规划和框架”对之作出的回应

建议编号	联检组建议	战略规划中的回应
一、政策问题		
1a	缔约方会议应当请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将其国家行动方案纳入国家发展规划，并在规划中优先考虑这些行动方案。	<p>成果 2.2: 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修改国家行动方案，将其变成得到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基线信息支持的战略文件，并将此种文件纳入综合投资框架。</p> <p>成果 2.3: 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将其国家行动方案和可持续土地管理及土地退化问题纳入发展规划和相关的部门与投资计划和政策。</p>
1b	缔约方会议应当请发达国家缔约方在发展方案/项目中将《荒漠化公约》目标置于重要位置。	成果 2.4: 发达国家缔约方按照其支持国家部门和投资规划的做法，将《荒漠化公约》目标和可持续土地管理干预行动置于其发展合作方案/项目的重要位置。
2	缔约方会议宜请所有国家缔约方指定相关部的高级官员主管《荒漠化公约》事务。	工作组认真审议了这项建议。工作组对这项建议没有提出进一步的行动。
3	缔约方会议应请执行秘书监测上述建议的执行情况，并向缔约方会议届会提出报告。	第六章 — 执行框架， B. 《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 (c) 工作方案， (二) 优先事项： c. 要求《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 (审委会) 负责定期评估执行战略规划取得的进展， 包括以上联检组建议 1a 和 1b 中提到的结果 2.2、2.3 和 2.4。
二、管 理		
4	缔约方会议不妨考虑给予主席团足够的立法权，以增强其权力，处理缔约方会议闭会期间出现的任何紧急情况，并且宜对缔约方会议的议事规则做出相应的修订。	联合检查组对缔约方和缔约方会议的补充建议。 缔约方会议宜审议在缔约方会议闭会期间主席团应如何处理业务和财务上的意外情况。

建议编号	联检组建议	战略规划中的回应
5a	缔约方会议可将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届会安排在缔约方会议届会之前举行。	第六章—执行框架, A.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a) 体制安排: (二). 缔约方会议就科技委员会会议的适当频度作出决定, 包括同步举行科技委员会和审评委员会会议的可能性, 以期确保连续性并根据本战略规划, 向缔约方会议及时提供政策咨询。
5b	缔约方会议可请所有国家缔约方指定具备相关专门知识的官员作为参加科技委的代表, 并为此制定一项专门程序。	第六章—执行框架, A.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a) 体制安排: (一). 参加科技委的代表和专家名册应基于专门知识, 包含生物物理学和社会经济方面的广泛的学科和经验。科技委应遵守联合国有关公平代表权的规定。缔约方将按照联检组的建议, 为此制定具体程序。
三、《荒漠化公约》秘书处的职能和活动		
6	在编制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材料, 特别是方案和预算提案时, 执行秘书应当密切遵循缔约方会议提出的指导意见, 并采用注重成果的计划、方案和预算编制做法, 在开展缔约方会议的各项决定要求开展的附加活动方面也不例外。	第六章—执行框架, D. 秘书处, (a) 体制安排。 秘书处负责落实联检组报告有关体制机构的建议, 并就这些建议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
7	执行秘书应当确保秘书处在根据《公约》第23条第2款(c)项与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互动过程中侧重发挥促进作用。	第六章—执行框架, D. 秘书处, (b) 工作方案, (二) 服务和促进职能: a. 秘书处行加强向缔约方会议和审评委届会提供支助的服务职能, 如: 三, 协助编写国家报告。
8a	请发达国家缔约方确保依照第26条第7款向受影响的发展中国家提供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 以便按照《公约》要求汇编和通报信息。	第六章—执行框架, F. 联合检查组对缔约方和缔约方会议的补充建议, (a): 请缔约方会议确保向受影响发展中国家提供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 依照第26条第7款汇编和通报《公约》要求提供的信息。
8b	请发达国家缔约方确保向《荒漠化公约》信托基金提供数额更多的自愿资金, 以使这些基金能够更好地为执行《公约》提供支持。	第六章—执行框架, D. 秘书处, (c) 预算: 必须提供充足和可预测的资源, 确保秘书处的正常和高效运作, 履行其核心职能, 通过联检组报告中提到的成果管理框架, 提供执行本战略规划所需的服务。

建议编号	联检组建议	战略规划中的回应
9	<p>执行秘书应当作为优先事项，提出关于非政府组织参加缔约方会议和参与其他活动的修订程序，包括制订明确的遴选标准和办法，确保各区域的均衡参与。</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b) 工作方案，(三) 其他核心职能，d. 公民社会组织的参与：一、秘书处修订关于公民社会组织参加《荒漠化公约》会议和进程的程序，包括制定明确的遴选标准和机制，按照联检组建议，确保各地区的均衡参与。</p>
10	<p>缔约方会议应核准成果管理基准框架。</p>	<p>缔约方会议将通过战略规划和科技委、审评委、秘书处和全球机制的工作方案，以及全球机制/秘书处的联合工作计划。</p>
11	<p>缔约方会议应批准设立一个由《荒漠化公约》主要相关方面人员组成的特别工作组，利用成果管理基准框架，拟订《荒漠化公约》的长期战略框架，确定《荒漠化公约》秘书处的具体职能和活动，使执行秘书能够起草一项中期计划。</p>	<p>缔约方会议将通过战略规划，包括第六章—执行框架：秘书处、全球机制和秘书处/全球机制的协调等部分。缔约方会议将通过战略规划和秘书处和全球机制的工作方案，以及秘书处/全球机制联合工作计划。</p>
12	<p>缔约方会议应请执行秘书聘请一个独立专家实体，对各单位的工作量作出分析，以配合开展需求评估工作，审查达到中期计划规定的预期结果所需的人力和财务资源情况。</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a) 体制安排：秘书处负责落实联检组报告所载有关体制机构的建议，并就这些建议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p>
13	<p>缔约方会议应请执行秘书依照成果管理基准框架，根据需求评审结论，联系中期计划，提出基于成果的预算提案。</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a) 体制安排：秘书处负责落实联检组报告所载有关体制机构的建议，并就这些建议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p>

建议编号	联检组建议	战略规划中的回应
四、秘书处和全球机制的关系		
14	<p>应当请有待按照上文建议 11 设立的特别工作组：</p> <p>(一) 明确划分秘书处和全球机制两者之间的职能、职责和活动；</p> <p>(二) 审查《农发基金和缔约方会议谅解备忘录》所载全球机制现行管理安排，包括建议酌情安排单独向缔约方会议提交预算和业绩报告。</p>	<p>第六章—执行框架：秘书处：秘书处、全球机制和秘书处/全球机制的协调等部分。</p> <p>缔约方通过秘书处和全球机制的工作方案，以及秘书处/全球机制联合工作计划。</p> <p>第六章—执行框架，C. 全球机制，(a) 体制安排：(一) 与农发基金的现行体制安排保持不变。(二) 缔约方会议将根据联检组的建议，注意全球机制与农发基金的体制安排的有效性和附加值。</p>
五、财务和预算问题		
15	<p>缔约方会议应当为其决策进程通过并适用与《联合国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所载相似的程序。</p>	<p>已得到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批准，将从第八届会议起执行。</p>
16	<p>缔约方会议应当考虑从 2008-2009 两年期起，采用欧元编制预算并使用一种货币(欧元)摊款办法。</p>	<p>已得到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批准，将从第八届会议起执行。</p>
六、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		
17	<p>缔约方会议应当请联合国秘书长以一份全部授权和相关职责详细陈述书的方式，授予《荒漠公约》执行秘书以全部权力，该陈述书将取代应予废止的先前的授权文书。</p>	<p>缔约方会议将进一步审议这项建议。</p>
18	<p>执行秘书应当拟订一项人力资源管理战略，作为拟议的成果管理制战略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a) 体制安排：秘书处负责落实联检组报告所载有关体制机构的建议，并就这些建议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p>

建议编号	联检组建议	战略规划中的回应
19	<p>执行秘书应当：</p> <p>(一) 审查专业人员及其以上职等的性别平衡问题，并在秘书处出现适当机会的情况下，设法逐步达到联合国大会规定的目标；</p> <p>(二) 审查专业人员及其以上职等的地域分配情况，并在秘书处出现适当机会的情况下，设法实现更加均衡的地域分配。</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a) 体制安排：秘书处负责落实联检组报告中有关体制机构的建议，并就这些建议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p>
20	<p>执行秘书应当制订一项全面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支持拟定的成果管理制战略，提交缔约方会议审议并核准。</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a) 体制安排：秘书处负责落实联检组报告中有关体制机构的建议，并就这些建议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p>
21	<p>在制定信通技术战略并得到核准之后，缔约方会议不妨设立一个信通技术专项基金，该基金最好在核心预算框架内设立。</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a) 体制安排：秘书处负责落实联检组报告中有关体制机构的建议，并就这些建议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p>
22	<p>缔约方会议应当请执行秘书对迁入新办公地点引起的业务费用增加做一个概算，并就如何以最佳方式满足这些附加需求提出建议。</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a) 体制安排：秘书处负责落实联检组报告中有关体制机构的建议，并就这些建议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c) 预算：必须保证足够的和可预期的资金来源，确保秘书处正常运作和高效率地开展活动，履行其核心职能，并通过联检组报告提到的成果管理框架，提供执行本战略规划所需的服务。</p>
23	<p>执行秘书应继续与在波恩的其他对应主管探索扩展节省费用的共同和联合服务的可能性，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报告进展情况。</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a) 体制安排：秘书处负责落实联检组报告中有关体制机构的建议，并就这些建议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p>

建议编号	联检组建议	战略规划中的回应
七、协调与合作		
24	<p>缔约方会议应当指示执行秘书与联合联络小组合作，加强里约三公约执行进程方面的合作，增强协同作用联系，以便逐步采用更为具体的实质性合作形式，并且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报告取得的进展情况。</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b) 工作方案，(三) 其他核心职能：c. 秘书处与联合联络小组共同努力，加强里约三公约执行进程方面的合作，按照联检组的建议，采用更具体的方式，开展实质性合作。</p>
25	<p>秘书处应当尽一切努力在相关缔约方和各伙伴组织之间发挥促进作用，以加强这两者在执行《公约》方面的合作。为此，秘书处应当拟订一项具体的行动计划，并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报告取得的进展。</p>	<p>第六章—执行框架，D. 秘书处，(b) 工作方案，(三) 其他核心职能：a. 秘书处酌情在相关国际论坛开展更多的宣传普及、制订议程及介绍等活动。</p>

-- -- -- -- --